

汝州市双拥路北环至陵头路口道路建设项目
设计采购

合 同 书

发包人：汝州市农村公路管理所

设计人：河南中平交科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日 期：2024 年 12 月 20 日



合 同 协 议 书

本合同协议书由 汝州市农村公路管理所（以下简称“甲方”）与 河南中平交科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于 2024 年 12 月 20 日共同签署。
甲方通过 2024 年 12 月 20 日的中标通知书接受了乙方为 汝州市双拥路北环至陵头路口道路建设项目设计采购（项目名称）所做的投标，双方达成如下条款：

一、工程概况：

汝州市双拥路北环至陵头路口道路建设项目，项目位置在：汝州市。本工程设计内容包括路基、路面、附属设施等。

二、乙方承担的勘察设计任务包括：施工图设计及文件汇总，后续服务和现场配合服务等。

三、下列文件应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1）本协议书及各种合同附件（含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的澄清文件和补充资料；设计人提交的经发包人审核通过的勘察设计详细工作大纲及进度计划、专题研究详细工作大纲等）；

（2）中标通知书；

（3）投标函；

（4）专用合同条款；

（5）通用合同条款；

（6）勘察设计技术要求；

（7）报价清单（如有）；

（8）投标文件中承诺投入的项目主要人员；

（9）联合体协议（如有）；

（10）构成本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上述文件应认为是互为补充和解释的，但如有含义不清或互相矛盾处，以上面所列顺序在前者为准。

四、合同总价为人民币（大写）肆拾肆万伍仟元整（¥445000 元）。

五、付款方式：甲方依据项目施工进度支付设计费，项目开工后支付总勘测设计费的 70%，剩余勘测设计费在项目交工验收合格后付款。

六、项目负责人：薛朝辉；分项负责人：王晓宇、牛自礼等。



七、勘察设计周期：90 日历天。

八、甲方和乙方双方的责任和义务及违约条款遵照勘察设计合同条款的规定。

九、本合同协议书一式陆份，甲乙双方各执叁份，自合同签订之日起生效。

十、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甲 方：汝州市农村公路管理所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乙 方：河南中平交科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经办人：

2024 年 12 月 20 日

2024 年 12 月 20 日

